

# 彭阳县统计局责任清单

序号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及名称	实施对象	承办机构	公开范围	收费(征收)依据及标准	前置条件	承诺时限	追责情形及依据	其他
<b>(一) 行政许可 (共1项)</b>									
1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审批	机关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15个工作日	按照行政审批问责办法相关规定追责	
<b>(二) 行政处罚 (共18项)</b>									
1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的；（二）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三）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 2.执法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收缴罚款据为己有，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2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3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4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 彭阳县统计局责任清单

序号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及名称	实施对象	承办机构	公开范围	收费(征收)依据及标准	前置条件	承诺时限	追责情形及依据	其他
5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p>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的；（二）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三）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p> <p>2.执法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收缴罚款据为己有，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6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7	统计调查对象虚报、瞒报统计资料的处罚	事业单位、企业、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8	统计调查对象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处罚	事业单位、企业、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9	统计调查对象拒报或者屡次迟报统计资料的处罚	事业单位、企业、个体工商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0	人口普查对象拒绝提供人口普查所需的资料，或者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的人口普查资料的处罚	公民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p>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的；（二）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三）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p> <p>2.执法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收缴罚款据为己有，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11	经济普查对象拒绝或者妨碍接受经济普查机构、经济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 彭阳县统计局责任清单

序号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及名称	实施对象	承办机构	公开范围	收费(征收)依据及标准	前置条件	承诺时限	追责情形及依据	其他
12	经济普查对象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经济普查资料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p>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的；（二）擅自改变行政处罚种类、幅度的；（三）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p> <p>2.执法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收缴罚款据为己有，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p>	
13	经济普查对象未按时提供与经济普查有关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行为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4	农业普查对象拒绝或者妨碍普查办公室、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体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5	农业普查对象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农业普查资料的处罚	农业生产经营户和经营单位及农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6	农业普查对象未按时提供与农业普查有关的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处罚	农业生产经营户和经营单位及农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7	农业普查对象拒绝、推诿和阻挠依法进行的农业普查执法检查的处罚	农业生产经营户和经营单位及农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18	农业普查对象在接受农业普查执法检查时，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普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的处罚	农业生产经营户和经营单位及农户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90个工作日		

### (三) 行政检查 (共1项)

# 彭阳县统计局责任清单

序号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及名称	实施对象	承办机构	公开范围	收费(征收)依据及标准	前置条件	承诺时限	追责情形及依据	其他
1	统计执法检查	部门、企业、乡镇统计机构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20个工作日	统计执法检查机关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由主管单位或监察机关给予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瞒案不报，压案不查，包庇、纵容统计违法行为的；（二）不按法定权限、程序和要求执行公务，造成不利后果的；（三）违反保密规定，泄露举报人或案情的；（四）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五）其他违法违纪行为。统计执法检查人员泄露在检查过程中知悉的被检查对象商业秘密和私人、家庭的单项调查资料，造成损害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并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四）其他行政权力（共1项）

1	统计从业资格认定	部门、企业、乡镇统计机构	县统计局	向社会公开	无	无	20个工作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一）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统计从业资格申请不予受理的；（二）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授予统计从业资格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授予统计从业资格决定的；（三）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授予统计从业资格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授予统计从业资格决定的；（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	
---	----------	--------------	------	-------	---	---	--------	---	--

## 彭阳县统计局权责清单目录

序号	权力项目	权利类型
1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2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3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4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5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6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处罚	行政处罚
7	统计调查对象虚报、瞒报统计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8	统计调查对象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9	统计调查对象拒报或者屡次迟报统计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10	人口普查对象拒绝提供人口普查所需的资料，或者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的人口普查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11	经济普查对象拒绝或者妨碍接受经济普查机构、经济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12	经济普查对象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经济普查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13	经济普查对象未按时提供与经济普查有关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行为处罚	行政处罚
14	农业普查对象拒绝或者妨碍普查办公室、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15	农业普查对象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农业普查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 彭阳县统计局权责清单目录

序号	权力项目	权利类型
16	农业普查对象未按时提供与农业普查有关的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处罚	行政处罚
17	农业普查对象拒绝、推诿和阻挠依法进行的农业普查执法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18	农业普查对象在接受农业普查执法检查时，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普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19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